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业绩预增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1、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4,000 万元至 92,000 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24,637.41 万元至 32,637.41 万元，同比增长约 41.50%至 54.98%；

2、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600 万元至 10,000 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3,123.44 万元至 4,523.44 万元，同比增长约 57.03%至 82.60%；

3、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400 万元至 9,800 万元，较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3,139.39 万元至 4,539.39 万元，同比增长约 59.68%至 86.29%。

（三）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2024 年半年度营业收入：59,362.59 万元；

（二）2024 年半年度利润总额：5,650.65 万元；

（三）2024 年半年度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476.56 万元；

（四）2024 年半年度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5,260.61 万元；

（五）2024 年半年度基本每股收益：0.58 元/股。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受益于全球范围内激光器需求提升，在新能源动力电池精密加工及消费级激光器领域实现销售收入的较快增长，同时在激光/光学智能装备领域受益于下游需求复苏保持了良好的增长态势。受上述综合因素推动，公司预计2025年上半年营业收入、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及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均实现显著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公告所载2025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23日